

证券代码: 002529

证券简称: 海源复材

公告编号: 2025-029

江西海源复合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 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:

- 1、公司 2024 年度拟不派发现金分红, 不送红股, 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;
- 2、公司不触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9.8.1 条第(九)项规定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相关情形。

一、审议程序

江西海源复合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, 分别以 7 票赞成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 and 3 票赞成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,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。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利润分配的基本情况

- 1、分配基准: 2024 年度
- 2、经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审计, 公司 2024 年度实现净利润-159,879,143.36 元, 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-1,018,236,513.85 元, 减去 2024 年分配的公司历史未分配利润 0 元和提取盈余公积金 0 元,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-1,178,115,657.21 元(合并数据)。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, 公司资本公积金为 1,163,116,138.25 元, 其中可用于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金额为 1,163,116,138.25 元。

- 3、根据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及《公

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鉴于公司 2024 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为负且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负值，同时考虑满足公司未来经营和发展所需资金的需要，公司拟定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：2024 年度不派发现金分红，不送红股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三、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

(一) 2024 年度现金分红方案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

项目	2024 年度	2023 年度	2022 年度
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0	0	0
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0	0	0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元）	-159,879,143.36	-145,038,409.75	-149,626,403.26
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（元）	-1,178,115,657.21		
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（元）	-779,684,720.94		
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	是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0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0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（元）	-151,514,652.12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0		
是否触及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9.8.1 条第（九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	否		

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，不满足进行现金分红的条件，不属于触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9.8.1 条第（九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。

(二)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合理性说明

根据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 2024 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为负且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负值，不具备利润分配条件。结合公司的发展规划和未来资金需求等因素，为保障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，公司 2024 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不以公积

金转增股本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》；
- 2、《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；
- 3、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西海源复合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八日